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〇二二年一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网架”、“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1,000 万股新股。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对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的合规性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概况

（一）股票类型和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9.15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1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 7.94 元/股。

本次发行共有 39 家投资者提交《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下称“《申购报价单》”），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文件》（下称“《认购邀请文件》”）中规定的定价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9.15 元/股。

（三）发行数量

根据贵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本次发行数量上限为31,0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31,147,540股，未超过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57号文规定的上限。

（四）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18名投资者，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也符合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

（五）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1.00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人民币21,463,346.6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78,536,644.39元，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经核查，国盛证券认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募集资金金额符合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议、批准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20年7月20日，发行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

2020年8月5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

2021年7月20日，发行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2021年8月5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二）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1年11月1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1年11月12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情况

（一）发出认购邀请文件的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12月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对象名单》，共计87名特定投资者。

在主承销商报送上述名单后，截至询价申购日2021年12月24日（T日）上午9:00，主承销商共收到42名新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函，分别是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博荣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蔷薇资本有限公司、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毕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吉富启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乾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昌腾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斯诺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UBS AG、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魏巍、

吴锭平、余芳琴、张方正、刘晨、张波、王政、林天翼、吕强、何晓娟、曾祥泓、蒋璞、林秀浩、李文杰及王元中，在审慎核查后将其加入到发送认购邀请文件的名单中。

2021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4日，在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129名特定对象送达《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申购报价单》等认购邀请文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送认购邀请文件的对象共计129家（其中已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71名），具体包括：发行人前20名股东20家（已剔除关联方）；基金公司26家；证券公司12家；保险机构7家；私募及其他机构投资者40家；个人投资者24位。

上述认购邀请文件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即符合：

- 1) 2021年11月3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前二十大股东（已剔除关联方）；
- 2) 不少于20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 3) 不少于10家证券公司；
- 4) 不少于5家保险机构投资者；
- 5)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已经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 6) 其他投资者。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最终认购邀请名单中的投资者认购资格及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

同时,《认购邀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询价对象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相关信息。

(二) 申购报价情况

2021年12月24日(T日)9:00-12:00,在《认购邀请文件》规定时限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收到39份申购报价单,当日12:00前,除5家公募基金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他34家投资者均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缴纳保证金金额合计13,680万元。经核查,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认为,除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发送认购意向书,不在认购邀请书发送范围内而报价无效外,其余申购对象均按照《认购邀请书》的约定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及完整的附件清单,其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和申购保证金缴纳情况均符合《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其申购报价合法有效。

具体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申购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是否有效 申购
1	陈火林	个人	8.56	39,000,000	是
			8.26	40,000,000	是
			8.06	41,000,000	是
2	郭伟松	个人	8.80	38,000,000	是
			8.10	100,000,000	是
			7.94	110,000,000	是
3	魏巍	个人	9.01	90,000,000	是
			8.51	120,000,000	是
			8.01	190,000,000	是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8.96	40,500,000	是
			8.75	53,000,000	是
			8.64	74,500,000	是
5	王政	个人	8.61	38,000,000	是
			8.21	38,000,000	是
			7.95	39,000,000	是
6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及其他	9.40	38,000,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是否有效 申购
	司		8.15	150,000,000	是
			7.95	300,000,000	是
7	张波	个人	9.25	38,000,000	是
			9.00	38,000,000	是
			8.70	38,000,000	是
8	上海斯诺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及其他	8.75	38,000,000	是
			8.04	38,500,000	是
			7.94	39,000,000	是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58	40,000,000	是
			8.18	50,000,000	是
10	林秀浩	个人	9.50	38,000,000	是
			8.85	38,000,000	是
			8.30	38,000,000	是
11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及其他	9.03	100,000,000	是
12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8.89	38,500,000	是
13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27	90,000,000	是
			8.85	90,000,000	是
			8.35	90,000,000	是
14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25	38,000,000	是
			8.85	38,000,000	是
			8.35	38,000,000	是
15	李天虹	个人	8.59	39,000,000	是
			8.19	45,000,000	是
16	张方正	个人	8.67	38,000,000	是
1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9.62	52,350,000	是
			9.28	88,550,000	是
			9.06	203,150,000	是
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10	60,000,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是否有效 申购
19	吕强	个人	8.20	40,000,000	是
			8.10	40,000,000	是
			8.00	40,000,000	是
20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9.38	40,000,000	是
21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25	92,510,000	是
2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9.30	38,000,000	是
			9.00	92,000,000	是
			8.00	101,000,000	是
23	吴锭平	个人	9.60	38,000,000	是
			9.50	38,000,000	是
			7.95	38,000,000	是
24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9.57	45,500,000	是
			9.21	92,500,000	是
			8.93	119,500,000	是
25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82	50,000,000	是
26	蒋璞	个人	9.13	50,000,000	是
27	何晓娟	个人	9.12	80,000,000	是
28	王元中	个人	9.11	75,000,000	是
29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5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15	140,000,000	是
30	余芳琴	个人	9.15	180,000,000	是
31	曾祥泓	个人	9.11	60,000,000	是
32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投资者	9.33	100,000,000	是
33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	私募及其他	9.82	38,000,000	是

序号	申购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是否有效 申购
	投资基金				
34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82	40,000,000	是
35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 5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9.12	75,000,000	是
36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丰泽精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8.20	41,000,000	是
37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全盈 5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8.60	201,000,000	是
38	林天翼	个人	9.20	100,000,000	是
3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9.50	70,000,000	否
			9.24	90,000,000	否
			9.03	100,000,000	否

(三) 本次发行配售情况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认购邀请文件》中规定的认购对象和认购价格确定原则，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9.15 元/股，最终认购规模为 131,147,54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199,999,991.00 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57 号文核准的上限 31,000 万股，未超过募投项目资金总额 120,000 万元（含本数）。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8 家，均为本次认购邀请文件发送的对象，未有不在邀请名单中的新增投资者。

具体配售结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 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	--------	-----------	------	-------------	---------	----------------	------------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1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私募及其他	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2	张波	个人	——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3	林秀浩	个人	——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9,836,065	89,999,994.75	7.50%	6
5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宁聚开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财通基金君享福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85,792	19,999,996.80	1.67%	6
			财通基金添盈增利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4,645	500,001.75	0.04%	6
			财通基金君享天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外贸信托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85,792	19,999,996.80	1.67%	6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财通基金征程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71,038	649,997.70	0.05%	6
			财通基金银创增 润 2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31,148	1,200,004.20	0.10%	6
			财通基金银创增 润 1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银创增 润 11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银创增 润 13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银创增 润 3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天禧定 增 30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163,934	1,499,996.10	0.12%	6
			财通基金天禧定 增 56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437,158	3,999,995.70	0.33%	6
			财通基金安吉 369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601,093	5,500,000.95	0.46%	6
			财通基金至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玉泉 58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37,158	3,999,995.70	0.33%	6
			财通基金建兴机遇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858	200,000.70	0.02%	6
			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7,869	3,000,001.35	0.25%	6
			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89	999,994.35	0.08%	6
			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89	999,994.35	0.08%	6
			财通基金玉泉 100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89	999,994.35	0.08%	6
			财通基金玉泉 107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9,289	999,994.35	0.08%	6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财通基金永旭东海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39,344	14,999,997.60	1.25%	6
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青岛城投金控资产管理计划	4,371,584	39,999,993.60	3.33%	6
8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理想资本科技无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110,382	92,509,995.30	7.71%	6
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10	吴锭平	个人	——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153,005	37,999,995.75	3.17%	6
			诺德基金浦江2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85,792	19,999,996.80	1.67%	6
			诺德基金浦江15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74,317	8,000,000.55	0.67%	6
			诺德基金浦江9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5,738	6,000,002.70	0.50%	6
			诺德基金浦江10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46,448	4,999,999.20	0.42%	6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诺德基金浦江 233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327,869	3,000,001.35	0.25%	6
			诺德基金浦江 108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327,869	3,000,001.35	0.25%	6
			诺德基金浦江 202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218,579	1,999,997.85	0.17%	6
			诺德基金浦江 121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218,579	1,999,997.85	0.17%	6
			诺德基金浦江 318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218,579	1,999,997.85	0.17%	6
			诺德基金浦江 209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163,934	1,499,996.10	0.12%	6
			诺德基金浦江 294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诺德基金浦江 207 号单一资产管理 计划	109,290	1,000,003.50	0.08%	6
12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德汇全球 优选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私募及 其他	德汇全球优选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5,464,480	49,999,992.00	4.17%	6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投资者类型	配售产品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元)	占发行总量 比例(%)	锁定期 (月)
13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乐信腾飞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05,473	60,440,077.95	5.04%	6
14	余芳琴	个人	——	19,672,131	179,999,998.65	15.00%	6
15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私募及其他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0,928,961	99,999,993.15	8.33%	
16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53,005	37,999,995.75	3.17%	
17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及其他	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71,584	39,999,993.60	3.33%	
18	林天翼	个人	——	10,928,961	99,999,993.15	8.33%	
合计				131,147,540	1,199,999,991	100.00%	-

本次获配的投资者中，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财通基金君享福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添盈增利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天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外贸信托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征程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润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润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润1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润1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银创增润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定增3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定增5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安吉36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至远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

基金天禧定增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 58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建兴机遇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 100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玉泉 107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永旭东海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青岛城投金控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1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5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0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3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0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12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31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0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9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20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的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乐信腾飞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产品，均在规定时间完成了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张波、林秀浩、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锭平，余芳琴，林天翼均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以客户资金参与本次认购，其已取得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证券期货业务范围为境内证券投资）。上述认购对象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

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基金登记备案范围内，无需履行相关的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程序。

（四）发行对象的获配产品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相关认购对象进行了核查，信息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配售产品
1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张波	——
3	林秀浩	——
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5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君享福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添盈增利 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君享天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外贸信托 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征程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安吉 36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至远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58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配售产品
		财通基金建兴机遇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合富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100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玉泉 107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永旭东海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城投金控资产管理计划
8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	吴锭平	——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1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15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10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3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10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12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31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0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9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浦江 20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乐信腾飞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	余芳琴	——

序号	发行对象全称	配售产品
15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6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	林天翼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各发行对象进行了核查：发行对象及其出资方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的情形，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本次获配的 18 家投资者均承诺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其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经核查，国盛证券认为，本次定价及配售过程中，发行价格的确定、发行对象的选择、股份数量的分配严格贯彻了《认购邀请文件》中的配售原则，发行人在定价和配售的过程中坚持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不存在采用任何不合理的规则人为操纵发行结果、压低发行价格或调控发行股数的情况。最终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且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条件。

（五）关于认购对象适当性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按照《认购邀请文件》中约定的投资者分类标准，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 A 类专业投资者与 C 类专业投资者两个类别。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由低到高至少划分为六级，分别为：按 C1（保守型、最低类别）、C1（保守型、非最低类别）、C2（谨慎型）、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进行六档分类。

本次东南网架非公开发行风险等级界定为 R3（中等风险）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中 C3（稳健型）及以上的投资者均可参与。

本次东南网架发行对象均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发行对象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2	张波	普通投资者	是
3	林秀浩	普通投资者	是
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5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8	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 类）	是

序号	发行对象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0	吴锭平	普通投资者	是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2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3	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4	余芳琴	普通投资者	是
15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6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7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A类）	是
18	林天翼	普通投资者	是

经核查，上述 18 家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规定。

（六）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张波、林秀浩、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锭平、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余芳琴、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林天翼及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共计18家发行对象。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12月27日(T+1日)向上述18家发行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截至2021年12月29日(T+3日),上述18家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申购股票募集资金收款账户。

2021年12月3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缴付申购款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2月3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812号《验证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21年12月29日止,国盛证券为本次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指定的申购股票募集资金收款账户已经收到申购资金共计人民币1,199,999,991.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壹元整)。

2021年12月30日,国盛证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与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

2021年12月30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发行人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2月3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813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0日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1.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壹元整),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人民币21,463,346.61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肆拾陆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陆角壹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78,536,644.39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捌佰伍拾叁万陆仟陆佰肆拾肆元叁角玖分),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31,147,54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047,389,104.39元。截止2021年12月30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165,549,740.00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165,549,740.00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获得配售的投资者共计18家,均为本次认购邀请文件发送的对象,未有不在邀请名单中的新增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131,147,54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99,999,991.00 元，未超过发行人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57 号文规定的上限，未超过募投项目资金需求。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七）关于认购对象资金来源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须对本次认购对象资金来源进行核查。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核查：

1）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的情形，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张波、林秀浩、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锭平、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余芳琴、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林天翼及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合法合规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不存在结构化安排。

2）本次获配投资者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东南网架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其及其最终认购方（最终权益拥有人或受益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综上所述，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相关规定。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的信息披露

2021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1,000万股新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关于信息披露的其他法律和法规的规定督导发行人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相关义务和披露手续。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的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一）本次发行定价过程的合规性

发行人取得了证监会的核准批文，本次发行前已经报备会后事项承诺函，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核准。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

（二）本次发行对象选择的合规性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发行对象的选择方面，东南网架遵循了市场化的原则，保证了发行过程以及发行对象选择的公平、公正，符合东南网架及其

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认购对象认购资金来源的合规性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的情形，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东南网架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张波、林秀浩、宁波宁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保理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理想资本科技无限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吴锭平、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余芳琴、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林天翼及杭州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信腾飞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合法合规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不存在结构化安排。

本次获配的 18 家投资者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东南网架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其及其最终认购方（最终权益拥有人或受益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本次认购对象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认购资金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相关规定。

综上，本次发行的定价过程、发行对象选择及发行对象认购资金的来源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字): 张清峰

张清峰

保荐代表人(签字): 储伟

储伟

张艺蓝

张艺蓝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徐丽峰

徐丽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4日

